

# 中国社会科学院

---

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  
意大利环境、领土与海洋部资助

“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第八期）

## 报 名 通 知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意大利环境、领土与海洋部计划于2010年10月至2011年3月期间在北京和意大利罗马、威尼斯、都灵等地举办第八期“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本培训班的宗旨是利用中国社会科学院在宏观政策研究、产业政策研究、环境政策研究方面的人才和智力资源，借鉴意大利在环境和生态保护方面的先进经验，培养我国环境和生态保护领域的中青年学者、官员、技术专家和企业管理人员，提高我国环境保护人员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执法水平以及技术能力。

本培训是意大利环境、领土与海洋部与中国社会科学院、科技部、环境保护部、北京市政府等以及其他中意合作机构共同推动的中意环境保护合作项目的一部分。中意环境保护合作项目的目标是交流环保理念，展示环境技术，促进能力建设，为中国的“两型社会”建设作贡献。中意环保合作项目是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减缓全球变暖的国际行动的一部分（请参见中意环保合作网<http://www.sinoitaenvironment.org>）。

“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是迄今为止最为成功的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国际合作项目。自2003年开始举办以来，共有1200余位我国政府官员、专家学者、企业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环境保护工作者参加了本培训。

### 一、组织和承办单位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意大利环境、领土与海洋部可持续发展、气候变化和能源司是本次培训的组织单位，北京明德方略顾问有限公司及意大利威尼斯国际大学等是本次培训的具体承办单位。

### 二、培训内容和方式

“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的培训内容包括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的最新理念，欧洲生态和环境管理的基本制度、方法和经验，农业、工业、城市建设及能源开发利用过程中的生态和环境管理、中意生态和环境管理的经验和教训等。

“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的培训课程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在北京举办，历时一周；第二阶段分4批在意大利进行，每批历时两周。第一阶段培训以中意专家讲授为主，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负责。第二阶段的培训由意大利环境、领土与海洋部负责。只有完整参加了第一阶段培训的学员才有资格参加第二阶段培训。第二阶段学员由中方组织单位向意大利方推荐，意大利组织方根据中方组织单位的推荐直接向学员发出邀请。在意大利的培训除专家讲授、讨论外，还根据不同主题安排有大量的考察和访问，专家讲授和实地考察交替进行。考察地包括罗马、威尼斯、都灵等城市（不同主题有不同的讲授和考察内容）。

### 三、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主要包括以下4个方面，（1）中央和地方政府部门负责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官员（要求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工作经验十年以上）；（2）在大学以及科研机构从事环保研究和教学工作的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人员；（3）从事环保工作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4）其他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有关的人员。

### 四、培训时间

（1）第一阶段（北京，一周）2010年10月18日—2010年10月22日

（2）第二阶段（意大利，分4批，每批两周）

第1批（能源效率与新能源）：2010年11月6日—2010年11月20日

第2批（可持续城市发展和生态建筑）：2010年11月20日—2010年

12月4日

第3批（垃圾管理）：2011年2月19日—2011年3月5日

第4批（水污染防治和控制）：2011年3月5日—2011年3月19日

### 五、学员资格审查

请学员将本报名通知所附之报名表填写完整后寄送培训组织承办单位。收到学员报名表后，中方组织单位将会同意大利方面对学员资格进行审查，决定录取名单。学员名单决定后，主办单位将向入选学员所在单位发出报到通知，邀请学员参加北京培训。

学员审查的基本标准有4条：（1）学员必须长期从事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工作，本职工作与培训课程密切相关，培训内容能够应用到未来的工作中去。如组织承办单位认为必要，学员必须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已发表的学术论文、报刊稿件、由单位盖章的工作履历、获奖证书、权威机构/人士推荐信等）；（2）学员所在单位在报名表上盖章，同意派遣学员出国接受培训，并要求学员在国外培训期间遵守所在国法律、接受组织承办单位的管理、遵守培训纪律，保证学员如期回国；（3）学员年龄原则上不能超过45周岁；（4）在地区平衡及批次平衡的基础上适当照顾中西部地区（以上标准的解释权归本培训的组织承办单位）。

### 六、费用安排

培训的基本费用由活动组织方承担，其中包括北京阶段和意大利阶段的食宿费用

(第一阶段北京市内学员不提供住宿安排)、意大利境内交通费用、中国与意大利间往返国际机票(经济舱,含机场建设费和燃油附加费)、讲课费、资料费、翻译费等。其他个人费用,如国内交通费、使馆签证费、境外旅行保险费及其他因学员个人原因而产生的费用由派出单位或学员自行解决。

学员资格审查结束后,组织单位将向入选学员发放北京阶段培训的报到通知并向学员收取每人4000元人民币的学员资格审查费。审查费最迟应在第一阶段培训正式开始前交到组织承办单位。

如已交纳资格审查费,北京阶段培训尚未进行,学员因故不能参加培训,学员单位可以申请换人,同时将替代人选名单并相关资料送组织承办单位审核。如替代人选符合条件,则替代人选可以参加培训。若学员无故不参加北京培训或在北京培训期间缺课严重,则组织方不能推荐其参加第二阶段在意大利的培训,审查费用不予退还,也不能再更换其他人员。

如因组织单位原因导致学员无法按时参加在意大利的培训,则即使该学员已经参加北京阶段培训,组织单位也将全部退还学员交纳的审查费用。

如因学员自身原因(如因工作原因无法脱身、无法在统一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签证所需文件、护照申请时间过长导致无法正常申请签证等)无法按预定批次参加在意大利的培训,则视为该学员自动放弃在意大利培训的机会,其所交纳的审查费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不能换人或调整到后续批次。

## 七、报名方式和报名时间

如您(贵单位)希望(派员)参加本培训班,请于**2010年9月10日前**将报名表送达北京明德方略顾问有限公司。报名和联系方式如下(报名表以其中一种方式递交即可,请不要重复递交,已经拥有护照的学员请将护照复印件一并递交):

传真报名:010-64096870/64096970

信函报名: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22号南新仓国际大厦B座1018室(邮编100007)

电子邮件报名:info@sinoitaenvironment.org

网上报名:登录www.sinoitaenvironment.org(中意环保合作网)中文版,将报名表填写完整,并利用网上系统递交

##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学员名单决定后,组织承办单位将向入选学员所在单位发出北京阶段培训的报到通知,审查结果以组织承办单位发送的报到通知为准。

2、完整参加第一阶段培训的学员可以参加第二阶段的培训。第二阶段在意大利的培训分成4批,每批学员人数为40人,每批培训和考察内容因主题而异。请学员务必结合本人的工作背景以及时间安排选择合适的培训批次。组织承办单位可根据每批具体情况与学员协商调整批次安排。

3、学员赴意批次确定后,中方组织单位将负责建议意方组织单位向学员寄发邀请函、行程安排及在意大利期间的住宿确认函等办理签证需要的材料。学员本人须自办护照、国外旅行保险。持因公护照的学员必须在本地按正常程序办理出国审批手续;持因私护照在北京意大利驻华大使馆申请签证的学员可由中方组织单位协助办理赴意签证。

凡需要在意大利驻上海、广州领事馆申请签证的学员请提前告知组织单位，以便主办单位准备相关文件。

4、有关“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的其他参考资料可在中意环保合作网 [www.sinoitaenvironment.org](http://www.sinoitaenvironment.org) 中文首页之“生态管理培训”专区中浏览下载，也可致电组织承办单位咨询。

5、本通知后附报名表。请用中、英文将报名表填写完整，以便组织承办单位对学员资格进行审查并准备签证所需文件资料；如学员的信息资料更改，请立即通知组织承办单位。报名表涉及意大利方发邀请函及申请出国签证等事宜，请您认真填写，并对所填内容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报名表原件请最晚在北京培训时交给组织单位存档。

6、若学员本人持有因公或因私护照，请务必在发送报名表时将护照复印件（扫描文件）一并发送给组织承办方，以便于组织承办方对学员资料进行登记审核。有意愿参加第一、二批的学员请特别注意此项要求，由于出国批次距离北京培训时间比较近，有护照的学员将在优先考虑之列。

此致

敬礼！



#### 组织承办单位联系方式：

(1)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电 话：010-68016879

传 真：010-68032679

电子邮件：[yiding@cass.org.cn](mailto:yiding@cass.org.cn)

联 系 人：丁 易

(2) 北京明德方略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 22 号南新仓国际大厦 B 座 1018 室

电 话：010-64096265/64096286

邮政编码：100007

传 真：010-64096870/64096970

电子邮件：[info@sinoitaenvironment.org](mailto:info@sinoitaenvironment.org)

联 系 人：刁宏颖、黄建新

“生态管理：战略与政策”高级培训班（第八期）

## 报名表

姓名 Name		性别		彩色照片 (2寸)
工作单位 Organization		年龄		
职务 Position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身份证号码		最高学历		
固定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通讯地址及邮编				
护照情况 (请在选中的括弧中打√)	( )有护照	( )因公	护照号码	
		( )因私	护照签发地	
	( )暂无护照	( )若办理签证出国, 会申请因公护照		
		( )若办理签证出国, 会申请因私护照		
主要环境及生态保护工作经历(包括研究方向、工作业绩及获奖情况等)				
所在机构介绍				
同意本报名表持有人参加本培训班并保证学员在第二阶段培训期间能遵守所在国法律、接受组织承办单位的管理、遵守培训纪律, 按期回国。				
组织/人事部门 (盖章)				
第二阶段赴意培训批次选择 (请在选中的括弧中打√)	( ) 第一批, 节能;	( ) 第二批, 生态建筑;		
	( ) 第三批, 垃圾管理;	( ) 第四批, 水污染控制		

**说明:** (1) 报名表中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等项目请分别用中英文填写, 以便组织单位准备英文邀请函等相关文件资料。其它栏目用中文填写即可。

(2) 凡报名并有护照的学员, 请务必将护照复印件随同此报名表一同发送给组织承办方, 报名第一、二批的学员请特别注意此项。